

证券代码：833622

证券简称：正昌电子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7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王瑞瑜先生为公司分管（运营及新业务拓展）的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自2024年8月7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任命原因

因公司业务布局调整及中长期经营发展需要，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任命王瑞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王瑞瑜，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4年07月至2005年1月任陕西汽车齿轮总厂装三车间装配钳工；2005年1月至2005年12月任陕西汽车齿轮总厂销售总部产品销售；2005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总部产品销售；2011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S项目推进办公室副主任；2014年12月至2016年2月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院项目管理处副处长；2016年2月至2017年1月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司研究院专家工作室副主任；2017年1月至2021年4月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总公司副总经理兼卡车传动销售处处长；2021年4月至2024年7月任陕西法士特赫德克斯制动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

##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9日